

青岛黄海学院质控中心函件

质函字〔2021〕1号

关于开展 2020–2021 学年第二学期 开学初学生评教的通知

各学院：

为规范教学管理，加强教学质量监控，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根据学校有关规定，本学期学生评教工作于第4周启动。为确保本次评教工作的顺利开展以及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公正性，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教时间

2021年3月23日—2021年3月28日

二、评教主体

评教主体为各学院各专业全体学生

三、评教对象

评教对象为前三周承担教学任务的全体教师

四、评教流程

登陆青岛黄海学院教务管理系统 <http://jwxt.qdhhc.edu.cn>，输入自己的学号及密码登陆后，在教学评价菜单下的过程评价进行评教，评教结束后点击提交。评教采用匿名打分的形式对所修读的课程按设定的评教指标进行评价，计算机自动计算结果，全程无人干涉。

五、评教要求

1. 请各学院认真做好本次评教活动的宣传、动员和组织工作，

调动全体学生的积极性，充分发挥他们在教育教学工作中的作用。

2. 评教必须实事求是、公正客观、不走过场，保证网上测评的有效性。

3. 教学秘书通过监控实时查看评教进展情况。各单位参与情况将纳入教学单位教学质量保障管理（通用目标）考核。

4. 评教结果由各学院反馈给教师，同时要重点关注评教成绩较差的教师，了解原因，采取必要措施帮助教师提高教学质量。

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2021年3月22日